

MINZHUYUFAZHI

# 凝心聚力促发展 积极作为谱新篇

## ——淮北市人大常委会2020年工作要点解读

■ 通讯员 孟翔宇

2020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实现“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淮北建市60周年。在改革发展承前启后的关键节点，市人大常委会适应新形势、担负新使命、奋发新作为、谱写新篇章，紧扣市委中心工作和全市发展大局，精心谋划部署全年工作，充分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职能作用，努力为加快建设中国碳谷·绿金淮北、加速推进高质量转型崛起、圆满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作出新的积极贡献。市人大常委会2020年工作要点经过广泛征求意见、反复酝酿讨论、多次修改完善，已经市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研究通过，全年拟制定颁布地方性法规2部，听取审议“一府两院”专项工作报告24个、专题汇报19个，对5部法律法规贯彻实施情况进行执法检查，组织开展专题询问1次，作出决议决定2项，内容充分彰显了政治性、人民性、时代性、科学性，表现出五个方面的鲜明特点。

### 坚持党的领导 政治引领把方向

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绝对领导，始终把思想政治建设摆在各项工作首要位置，一是把握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旗帜鲜明讲政治，持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落实重大问题、重要事项向市委请示报告制度，充分发挥党组领导核心作用，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有效落实到人大工作各方面、全过程。二是运用科学理论指导推动人大

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总书记、党中央关于人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重大部署要求，全面提升人大工作水平，努力把根本政治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能力和治理效能。三是坚决贯彻市委重大决策部署。服从服务全市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支持中国碳谷·绿金淮北战略实施，助力打赢“三大攻坚战”，主动参与招商引资、帮联企业、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等重点工作，着力推动高质量转型崛起。坚持党管干部与人大常委会依法任免有机统一，使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凝聚成全市人民的共同意愿。

### 服务发展大局 积极作为促崛起

注重监督与支持相统一，推动经济发展和社会事业进步。一是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密切关注宏观经济运行，计划听取和审议市“十三五”规划完成和“十四五”规划编制情况的报告。支持工业强市战略实施和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关注新型煤化工基地重点项目建设，计划听取和审议全市工业企业经济发展和科技创新情况的报告，助力战略性新兴产业做大做强。深化预算审查监督，助力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推动财政资金绩效进一步提升。专题调研全市招商引资工作，推动实施《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加快发展的决定》，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二是持续增进民生福祉。聚焦社会民生热点问题，跟踪问效脱贫攻坚、文化旅游产业发展、公共交通优先发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等工作，计划听取

和审议医疗保障、就业促进、物业管理等工作情况的报告，专题调研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工作，关注新一轮国土空间规划和城乡规划编制实施工作。突出以监督促效能、促提升，督促政府加大社会事业投入、提升民生保障水平，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三是全力支持疫情防控工作。支持市政府及有关部门开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计划听取和审议全市疫情防控工作和加强现代化疾控体系建设情况的报告，专题调研疫情期间工业企业复工复产、市场监管及“菜篮子”产品供应保障情况，支持机关党员干部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工作，努力在疫情防控阻击战中充分展现人大作为。四是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关注我市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听取和审议大气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建议整改情况的报告，听取雨污分流工程建后管养、河长制、林长制、垃圾处理等工作情况的汇报，接续开展“淮北环保世纪行”活动，促进生态环境质量不断提升。

### 聚焦法治建设 良法善治促和谐

努力以良法促发展、保善治，深入推进民主法治建设，巩固拓展依法治市成果。一是提升立法质效。坚持科学民主依法立法，稳步推进《户外广告和牌匾标识管理条例》《燃放烟花爆竹管理条例》《非机动车管理条例》等三部法规的立法工作，对建筑垃圾管理、养犬管理、建筑装饰装修管理等进行立法调研，广泛征求立法意见，着力提

高立法质量，为提升治理效能、服务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二是加强备案审查。全面依法审查市“一府两院”、县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出台的规范性文件，增强纠错刚性和审查实效。加强备案审查能力建设，开展人员培训和信息平台应用，提升备案审查工作的信息化水平。及时将市人大及其常委会作出的决议、决定等规范性文件，报送省人大常委会备案，有效维护法制统一。三是促进依法行政。专题调研法治政府建设，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贯彻落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向纵深发展。加强对法律实施的监督，组织开展《统计法》《食品安全法》《安徽省多元化解纠纷促进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全面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决定》执法检查、《农业科技推广法》《慈善法》执法调研，促进法律实施，进一步优化我市发展的法治环境。四是强化司法监督。听取和审议全市法院执行工作、全市检察机关民事执行监督和刑事执行监督工作情况的报告，就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审理情况开展类案监督，促进审判权、检察权依法正确行使。依法作出关于加强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工作的决定，推动公益诉讼制度全面深入实施。依法做好人大信访工作，畅通信访渠道，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 深化代表工作 拓展成果促提升

重点做好代表履责服务保障、代表履职能力提升、代表活动拓展、议案

建议办理等方面的工作，推动代表工作“2121”工程再上新台阶。一是推进代表工作实现新拓展。制定落实代表工作三年提升计划，提高代表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健全代表联络机制，加强市人大常委会同人大代表、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拓展代表知情知政的渠道，及时向代表提供有关信息和资料，为代表依法履职创造良好条件。二是推进代表履职常态长效。开展多形式、分专题的代表培训，完善代表履职评价制度，提升代表履职能力和履职热情。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参加视察调研、执法检查、专题询问等活动，扩大代表对常委会工作的参与面，实现代表活动常态长效。加强对代表小组活动的指导，丰富活动形式，增强活动实效。三是推进议案建议办理落实见效。加强和改进代表议案建议交办督办工作，开发利用议案建议网上处理系统，坚持“领导牵头、工委督办”，严格落实办理工作规程，适时开展办理情况满意度测评，切实增强议案建议办理实效。开展争创市先进代表小组和优秀市人大代表活动，促进代表作用进一步发挥。

### 聚焦自身建设 拉升标杆增活力

坚持把加强自身建设，作为做好新形势下人大工作、推进民主法治进程的前提和保障，努力夯实人大依法履职的基础。一是持续加强党的建设。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和党员干部的终身课题常抓不懈，着力锤炼人大干部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坚持

以创新理论武装思想，提升党内政治生活质量，以党的建设为引领，持续推进人大“两个机关”建设。二是加强作风和效能建设。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大力弘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优良传统，持之以恒改作风、提效能，加强干部培训，用足用好学习载体，提升人大干部依法履职能力。改进会务、公文、财务、后勤等工作，提升机关服务保障水平。加大轮岗交流力度，激发人大干部干事创业热情。三是深化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督促党员领导干部履行“一岗双责”，开展常态化党风廉政教育，强化党员干部教育管理，抓好廉政风险防控，持续维护人大机关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四是加强对人大制度的宣传和研究。以建市60周年为契机，总结宣传我市人大工作取得的成就和经验，用好各类媒体媒介，传递人大工作好声音，扩大人大工作影响力。积极开展调查研究、提炼理论成果，支持人大工作研究会开展工作，为人大制度和人大工作与时俱进、完善发展提供鲜活的基层经验。五是加强工作交流与协作。认真落实上级人大新部署、新要求，积极争取省人大常委会指导和支持。密切同长三角和淮海经济区城市人大常委会的工作交流，组织召开淮海经济区2020年立法协作联席会议，做好区域内立法协作交流工作。加强与市“一府一委两院”的沟通联系，加大对县（区）、镇（街道）人大的工作指导，注重上下联动，鼓励指导基层人大工作创新，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提升全市人大工作的整体合力。

**【编者按】**当前，正值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关键时刻，在继续做好科学防控的同时，有序做好企业复工复产工作，对于稳定物资供应和社会预期、维持正常的经济社会秩序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淮北市人大常委会监察和司法工委搜集整理了与企业复工复产工作有关的法律法规知识汇编成《复工复产中的劳动用工、劳动关系、工资待遇、社保缴费等问题实务解答》，以飨广大市民。

## 复工复产中的劳动用工、劳动关系、工资待遇、社保缴费等问题实务解答

1. 外地员工返岗或新招录的外地员工，需不需要隔离？外地员工返岗、新招录的外地员工，应按照企业所在地政府规定，确定是否需要隔离以及如何隔离。

2. 企业能否以来自疫情严重地区为由拒绝录用人员？不能。各类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和用人单位不得发布拒绝招录疫情严重地区劳动者的招聘信息。各类型单位不得以来自疫情严重地区为由拒绝招用相关人选。

3. 企业开复工，要做好哪些疫情防控措施？企业要按照当地政府要求，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结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情况，认真做好复工复产前以及生产过程中防护、疫情应对、个体防护等疫情防控措施。生产过程中加强工作场所通风换气，提供口罩等防护用品、以及洗手池等设施，做好工作场所、宿舍、食堂等区域清洁与消毒，尽量避免或减少员工聚餐和集体活动。

4. 在疫情防控期间，企业是否可以延长工作时间？对承担政府疫情防控保障任务需要紧急加班的企业，在保障劳动者身体健康和劳动安全的前提下，企业经与工会和职工协商，可适当延长工作时间应对紧急生产任务，依法不受延长工作时间的限制。

5. 对不愿复工的职工，是否可以解

除劳动合同？对不愿复工的职工，企业工会应及时宣讲疫情防控政策要求和企业复工的重要性，主动劝导职工及时返岗。对经劝导无效或以其他非正当理由拒绝返岗的，企业可依法予以处理。

6. 职工因被依法实施隔离措施或因政府依法采取的紧急措施导致不能提供正常劳动的，企业能否解除劳动关系？不能。企业不得在此期间解除受相关措施影响不能提供正常劳动职工的劳动合同或退回被派遣劳动者。在此期间劳动合同到期的，分别顺延至职工医疗期满、医学观察期期满、隔离期期满或政府采取的紧急措施结束。

7. 受疫情影响，企业集体合同到期后无法及时重新签订的，可否顺延集体合同期限？受疫情影响，企业集体合同到期后无法及时履行法定民主程序重新签订集体合同的，企业可以通过电话、短信、微信、电话会议等适当方式征求职工代表或者全体职工顺延集体合同期限的意见，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顺延集体合同期限，并以适当方式予以公示。

8. 对因依法被隔离不能提供正常劳动的，如何支付其工资报酬？对因依法被隔离导致不能提供正常劳动的职工，企业按正常劳动支付其工资。隔离期结束后，对仍需停止工作进行治疗的职工，按医疗期有关规定支付工资。

9. 延迟复工或未返岗期间的工资待遇，该如何发放？在受疫情影响的延迟复工或未返岗期间，对用完各类休假仍不能提供正常劳动或其他不能提供正常劳动的职工，企业可参照国家关于停工、停产期间工资支付相关规定与职工协商，在一个工资支付周期内的按照劳动合同规定的标准支付工资，超过一个工资支付周期的按有关规定发放生活费。

10. 受疫情影响，导致企业生产经营困难，暂无工资支付能力的，可否延期支付职工工资？对受疫情影响导致企业生产经营困难的，鼓励企业通过协商民主程序与职工协商采取调整薪酬、轮岗轮休、缩短工时等方式稳定工作岗位。对暂无工资支付能力的企业经与工会或职工代表协商，可以延期支付职工工资。

11. 企业员工工作期间感染新冠肺炎算不算工伤？《关于因履行工作职责感染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医护及相关工作人员的特殊政策，体现了党和国家对医护和相关工作人员的关爱。如果不是从事新冠肺炎预防和救治的医护及相关工作人员，感染新冠肺炎是不能认定为工伤的。

12. 阶段性减免企业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单位缴费和实施企业缓缴住房公积金政策具体包括哪些？2月18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阶段性减免企业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单位缴费，以减轻疫情对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的影响，使企业恢复生产有个缓冲期。除湖北外各省，从2月到6月可对中小微企业免征上述三项费用，从2月到4月可对大型企业减半征收；湖北省从2月到6月可对各类参保企业实行免征。同时，6月底前，企业可申请缓缴住房公积金，在此期间对职工因受疫情影响未能正常还款的公积金贷款，不作逾期处理。

13. 企业职工是否可以延期办理退休申报？可以。对于未能及时办理新增退休人员申报的，经审核后，自审核次月起补发养老金。

14. 企业是否可以逾期办理社保业务，是否影响个人权益？可以。因受疫情影响，用人单位逾期办理职工参保登记、缴费等业务，经办机构应及时受理。逾期办理缴费不影响参保人员个

人权益记录，补办手续应在疫情解除后三个月内完成。

15. 疫情期间，社会保险相关业务怎么办？推行“不见面”服务，指导各地将网上办事作为占主导地位的经办服务模式，普及“掌上社保”服务，方便群众足不出户办理业务。对参保登记、申报缴纳、关系转移接续等重点业务，开通社保微信等公众服务，实现网上申报缴费、移动支付。加快实现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转移网上申请全覆盖，取消邮寄纸质凭证，做到网上办理、顺畅衔接。

16. 疫情期间，创业担保贷款有什么支持政策？对已发放个人创业担保贷款，借款人患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可向贷款银行申请展期还款，展期期限原则上不超过1年，财政部门继续给予贴息支持。对受疫情影响暂时失去收入来源的个人和小微企业，申请贷款时予以优先支持。

17. 疫情期间，如何申领就业创业政策？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如果申请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创业担保贷款，可先在线向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提出申请。在已开通线上办理的地区，可直接在线办理。考虑到目前疫情形势，确需现场出示的申请材料可通过邮寄或快递方式向经办部门提交，确需实地核查的业务环节可由当事人先作出书

面承诺，待疫情结束后补办。

18. 受疫情影响的企业，组织职工参加线上职业技能培训的，是否可以领取补贴？可以。受疫情影响的企业在确保防疫安全情况下，在停工期、恢复期组织职工参加线下或线上职业培训的，可按规定纳入补贴类培训范围。

19. 今年，专门为进城农民工提供就业服务的“春风行动”还开不开展？开展。疫情防控期间，为降低人员密集带来的扩散风险，暂停现场招聘和跨地区劳务对接，就业服务由线下全面转到线上，实施“就业服务不打烊、网上招聘不停歇”的线上春风行动。各地线上招聘活动信息将通过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官网、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发布。同时，中国公共招聘网（www.job.mohrss.gov.cn）也将汇总发布各地的招聘活动和招聘岗位信息，大家可登录查询。

20. 因新冠肺炎疫情导致当事人不能在时效内申请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的，如何处理？因受疫情影响造成当事人不能在法定仲裁时效期间申请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的，仲裁时效中止。从中止时效的原因消除之日起，仲裁时效期间继续计算。因受疫情影响导致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机构难以按法定时限审理案件的，可相应顺延审理期限。

淮北市传媒中心

讲文明 树新风 公益广告

##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自由 平等 公正 敬业 诚信 友善  
爱国 爱业

